

证券代码：873277

证券简称：智通科技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9: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277	智通科技	2025 年 12 月 2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为进一步明确公司股东会的职责权限，保证公司股东会规范运作，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平等有效地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新的《股东会议事规则》，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制度废止。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新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制度废止。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新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制度废止。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8: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范泽林；联系电话：0546-8012100；联系地址：山东省东营市开发区徐州路 69 号。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

代表人签字)。